

中国化城市现代化的中国特色

协调性：走向共同富裕，防止两极分化

西方一些城市在光鲜亮丽的外表下，往往隐藏着严重的贫富分化和社会撕裂，这与社会主义的价值追求格格不入。我们的现代化不是西方化，城市现代化要体现社会主义的本质规定，坚决防止两极分化。

城市是人民的城市，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这一要求必然体现在城市空间布局与发展成果分配之中。只有通过科学的制度安排、政策引导、合理发展，使城市发展成果公平惠及人民群众，才能真正实现社会主义城市现代化的本质要求，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城市现代化之路。



张旭尧
浙江大学国家战略与区域发展研究院
副院长、研究员、博导

城市是人类文明演进的结晶，也是国家走向现代化的空间载体与核心引擎。在波澜壮阔的时代画卷中，中国特色城市现代化正面临着如何统筹财富持续增长与空间均衡分配的重大历史考题。长久以来，全球城市发展史在某种程度上被西方资本主导的逻辑所书写，繁华的商业中心与破败的底层聚落常常在同一座城市中突兀并存。这种发展模式深刻表明，如果我们不能在空间维度上实现公平正义，现代化的成果就容易被少数群体独享。

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这一本质规定要求我们必须走出一条截然不同的新路子。这条新路子在城市治理领域的集中体现，便是彻底摒弃西方空间割裂与阶层固化的痼疾，以空间整体性作为破题之钥，将共同富裕的宏大愿景精准映射并深度落实于城市空间布局与发展成果分配之中，从而完成对中国特色城市现代化道路的整体性重塑与价值跃升。

超越西方资本主导的城市空间极化陷阱

探寻中国特色城市现代化的新路子，首先需要在空间价值观上完成对西方模式的深刻反思与彻底超越。破除西方化迷思，确立以人民为中心的中国特色空间价值观，是构建空间整体性的逻辑起点。

西方城市空间演进的深层动力源于资本逻辑，这种以资本增殖为单一导向的模式，必然导致城市空间的商品化与异化。在资本主导的城市化进程中，土地和空间不再是承载人类生存与发展的基本公共品，而是沦为获取超额利润的金融工具与投资标的。资本的趋利性与扩张性，驱使着城市空间资源向能够产生最高经济回报的领域和群体高度集中。这种空间资本化运作，将城市无情地切割为不同阶层的专属领地，人为制造了难以逾越的空间鸿沟。豪华的高尚住宅区与设施完善的中央商务区占据了城市最优质的地段与自然资源，而缺乏资本支撑的区域则日益衰败，形成了空间上的阶层固化。这种由资本逻辑主导的空间生产，从根本上剥夺了城市作为公共生活发生地的总体性意义。

城市不仅是经济活动的聚集地，更是社会关系的投影仪。在极度分化的空间格局中，弱势群体与精英阶层在城市地理空间中被严格隔离，公共资源配置高度失衡，呈现出向财富富集区单向流动的显著特征。优质的教育资源、完备的医疗体系、高效的交通网络以及宜人的生态环境，无一例外地向高地价区域倾斜。这就导致繁华与赤贫在同一座城市中并存，但在社会关系上却彻底断裂。这种空间不均衡与非正义，并非偶然的规划失误，而是资本主义制度固有矛盾在城市空间场域的必然产物，它无情地撕裂了社会的有机联系。

面对西方城市空间发展深重危机，社会主义的本质性为中国特色城市现代化昭示了全新的空间使命。中国特色城市现代化绝非重走西方空间分化的

老路，而是要深刻把握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将共同富裕作为城市发展的核心坐标与最高原则。这意味着城市空间绝不能沦为资本无序扩张的跑马场，更不能成为阶层区隔的地理屏障。空间应当回归其使用价值与公共属性，成为承载全体人民美好生活的人民城市。这就要求我们在推进城市现代化进程中，必须将空间作为一种基本公共资源进行整体统筹与公平配置，确保每一个在城市中奋斗的劳动者都能体面地分享城市发展的红利，从而在空间维度上彰显社会主义制度的公平正义。

共同富裕在城市空间结构中的整体性映射

明确了价值分野之后，我们需要进一步回答空间整体性究竟包含哪些理论内核，以及它是如何全方位、深层次地表达共同富裕理念的。空间整体性并非简单的地理空间的物理拼接，而是涵盖空间权利、资源配置与区域协同的深层有机统一。

共同富裕的空间表达，首先体现为空间权利的普惠性与平等性。共同富裕绝不仅仅局限于居民收入水平等物质财富的绝对均等，它更是空间发展权益的全面共享。在现代社会，空间权利已经成为公民基本生存与发展权利的核心构成。空间整体性要求我们必须高度关注新市民、青年人及各类中低收入群体的空间诉求，保障他们在城市中拥有尊严居住、便捷通勤、平等享受生态与文化资源的基本权利。落实空间权利的普惠性，就是要通过制度设计，赋予弱势群体公平参与空间使用与空间塑造的权利，打破基于财富多寡而形成的空间准入壁垒，让城市真正属于每一位建设者。

共同富裕的空间表达，其次体现为资源配置的均衡性与可及性。城市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是社会财富进行二次分配的重要载体。从公共服务设施布局的角度来看，整体性表达意味着必须坚决打破以地段定价为核心的资源圈层分配体制。在传统市场机制下，优质公共资源往往依附于高昂的房价与地价，形成所谓的学区房或富人区效应，这实质上是通过对空间位置的差异将公共资源进行了私有化变现。实现共同富裕，必须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在城市更广泛的空间内实现均衡沉淀。要通过标准化、均等化的空间布局策略，确保无论市民身处城市的中心还是边缘，都能在合理的空间距离内获取高质量的公共服务，从而彻底消除因空间位置差异导致的二次分配不公。

共同富裕的空间表达，还体现在城乡空间与城市空间的有机融合。城市从来都不是孤立存在的封闭堡垒，而是区域空间网络中的核心节点。共同富裕的空间视野必须超越单一城市的行政边界，打破长期存在的城乡二元空间结构，实现以城带乡、城乡互融。整体性要求我们将城市与乡村视为一个休戚与共的生命共同体。通过交通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和数字基础设施的整体性铺陈，打破城乡要素双向流动的空间地理阻隔，在此基础上推动城市优质公共服务向乡

村腹地延伸，让广大农民也能在整体性协同中同步迈向现代化。

以空间正义驱动城市现代化新路子的制度重构

理论的落地离不开制度的护航。要将空间整体性从理论构想转化为城市发展的现实图景，必须直面深层次的体制机制障碍，以空间正义为价值中枢，全面驱动城市现代化新路子的制度重构。

实现空间整体性，必须强化空间规划的战略引领与底线约束。空间规划不仅是城市建设的技术蓝图，更是协调各方利益、落实空间正义的公共政策。必须充分发挥规划在城市空间布局中的法治化管控作用，坚决摒弃急功近利的短期行为，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在规划编制与实施过程中，要将公共利益置于绝对优先的地位。要通过划定刚性控制线，为城市预留充足的保障性生活空间与生态留白，确保城市空间的公共属性不被侵蚀。同时，空间规划应具备高度的社会包容性，将弱势群体的空间需求纳入法定强制性内容，从源头上保障空间资源分配的公平性。

实现空间整体性，必须创新土地增值收益的社会化共享机制。土地是城市空间最基础也最核心的生产要素。城市化进程中由于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完善以及产业集聚所带来的土地大幅增值，其根本动力源于全社会的共同努力与公共投资。因此，必须深化土地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更加公平合理的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要将城市更新、产业升级和空间重塑过程中产生的庞大土地增值收益，更多地转化为对民生保障与公共基础设施补短板的投入。通过制度重构，坚决斩断少数群体或利益集团独占土地增值红利的空间食利链条，让空间升值带来的红利真正惠及广大人民群众，成为缩小贫富差距、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资金池。

实现空间整体性，必须构建多元主体协同的空间治理网络。空间整体性并非依靠政府单一的指令性布局就能一蹴而就，它需要政府、市场与社会三者之间在空间治理层面的良性互动与深度协同。政府要发挥在空间资源配置中的兜底与导向作用，市场要发挥提升空间利用效率的积极作用，而社会力量则要成为空间治理的重要参与者。通过推行微治理与微更新等柔性方式，让广大群众能够深度参与到身边的空间分配、环境改善与设施维护之中，实现城市空间的共建共治共享。

塑造包容共享的中国特色城市空间新形态

从理论走向实践，中国特色城市空间现代化需要具象化的行动抓手。结合当前我国城市建设的实际情况与痛点难点，我们需要在微观、中观与宏观多个层面，塑造包容共享的城市空间新形态，为共同富裕提供坚实的物理支撑。

在微观生活空间层面，应当以全龄友好理念重塑社区生活圈。社区是城市空间的最基本单元，也是感知共同富裕最敏锐的神经末梢。我们必须将十五分钟生活圈作为共同富裕空间表达的微观基石来倾力打造。改变过去单一强调居住功能的住区模式，转而通过精细化的织补式更新，将普惠性托育中心、社区养老设施、公共文化驿站、平价生鲜超市等多元服务功能深度嵌入街巷肌理之中。这种空间织补要求我们精准识别社区居民尤其是老幼群体的真实需求，盘活社区内部的闲置与低效空间，使每一个基本空间单元都具备独立、完备且高品质的服务能力，从而有效消解城市中心地带与非中心地带在日常公共服务获取上的巨大落差。

在中观居住空间层面，应当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与城中村改造的系统集成。住房问题是城市新市民、青年人面临的重大空间痛点，也是衡量城市是否包容的关键指标。面对这一挑战，我们必须将城中村改造与保障性住房的规模化供给进行系统性绑定与统筹推进。在改造过程中，要坚决摒弃西方城市更新中常见的推倒重来式大拆大建，绝不搞以驱逐低收入群体为代价的绅士化改造。要通过多渠保障，为城市真正建设者提供低成本、高品质、职住平衡的安居空间，让城市真正成为他们安居乐业的温暖港湾。

在宏观生态空间层面，应当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公共生态空间。生态财富是共同富裕不可或缺的重要维度，优质的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在塑造城市空间新形态时，必须将生态空间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要打破高档社区对稀缺自然资源的垄断与私有化占据，大力推进城市绿道、滨水空间、街心公园及郊野公园的无差别全面开放。无论市民身处何方，都能便捷地步入自然、享受绿意，确保全体市民在生态红利的获取上享有绝对的平等权利，这也是城市空间整体性最高、最直观的展现形式。

城市让生活更美好，这一朴素的愿景只有在共同富裕的阳光普照下才能真正实现。构建具有高度整体性的城市空间，绝不仅仅是一场城市形态的物理改造，它更是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是共同富裕理念在物理世界与社会关系维度中取得的双重胜利。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上，中国必将以更加包容、均衡、共享的城市空间形态，回应全体人民对美好生活的热切期盼。这不仅将为十四亿中国人民创造高品质的城市生活，更将为全球面临空间分化难题的城市治理，贡献出超越西方资本逻辑的中国智慧与中国方案。